

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 函

地址：10006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
100號9樓

承辦人：官照晴

電話：(02)2343-1401

傳真：(02)2332-2200

電子信箱：klyilan73@aphi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防檢一字第11518617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旱象影響，可能導致野生動物鼬獾的活動範圍改變，請提高警覺，落實狂犬病防疫措施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央氣象署115年2月臺灣氣候重點回顧資料揭示，臺灣西半部冬季(114年12月-115年2月)「平均累積雨量創1951年以來最少紀錄」，且預估3至4月降雨仍具高度不確定性。受此極端乾旱影響，野生動物棲息環境產生變化，可能導致鼬獾活動範圍位移，前往水源食物較穩定的區域(如農田、排水溝或民宅周邊等)覓食，使得鼬獾與人類、家中犬貓接觸機率增加。
- 二、每年10月至翌年3月是鼬獾活動頻繁季節，又逢降雨減少可能導致野生動物的活動範圍改變，為降低狂犬病跨物種傳播的潛在風險，請各直轄市、縣(市)動物防疫機關加強對民眾宣導如遇行為異常(如白天出沒、不怕人、主動攻擊)、動作狂躁之鼬獾，請立即遠離並通知所在地動物防疫

動物藥品管理收文:115/03/19



E11150002829 無附件

機關處理，另請推展「不棄養家中寵物、不接觸捕捉及飼養野生動物、要定期帶犬貓及人工飼養食肉目動物施打狂犬病疫苗；二不一要」、落實共域防疫避免犬貓接觸野生動物並持續辦理疫苗巡迴注射工作。

三、因應鼬獾活動範圍可能北移，除各縣市應落實寵物狂犬病疫苗注射外，苗栗縣以北直轄市、縣(市)動物防疫機關尤應對山區、與鄰縣相鄰之鄉鎮等加強狂犬病防疫因應作為，提升民眾狂犬病防疫警覺性及寵物疫苗注射率。

正本：臺北市動物保護處、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、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、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、高雄市動物保護處、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、新竹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、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、彰化縣動物防疫所、南投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、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屏東縣動物防疫所、宜蘭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臺東縣動物防疫所、澎湖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基隆市動物保護防疫所、新竹市動物保護及防疫所、嘉義市政府建設處、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、連江縣政府產業發展處

副本：本署基隆分署、本署桃園分署、本署臺中分署、本署高雄分署、本署動物防疫組

